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9月14日至2024年12月13日止。

第 72030033 号

申请日期 2023年06月05日

商 标

AMBITO

申 请 人 天津富瑞兴诚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天津市西青区精武镇裕华道18号-1

代理机构 北京华进京联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2类：电动运载工具；自行车；自行车车把；自行车车闸；自行车轮圈；自行车曲柄；自行车车座；电动三轮车；电动自行车；充气轮胎的外胎